

# 大学生驾车撞人 刺死伤者案开庭

新华社西安3月23日电(记者梁娟)23日9时45分,备受社会关注的西安大学生药家鑫撞人后刺死伤者案在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开庭审理,庭审持续了3个多小时,庭审结束时法官宣布经合议庭合议后将择日宣判。

社会各界高度关注药家鑫一案审理,除了双方当事人亲友外,许多媒体现场采访,西北政法大学

和西安音乐学院等400余名大学生旁听了审理。

西安市人民检察院指控,2010年10月20日23时许,药家鑫驾驶小轿车从西安外国语大学长安校区返回西安,当行驶至西北大学长安校区西围墙外时,撞上前方同向驾驶电动车的张妙,药家鑫下车查看,发现张妙倒地呻吟,因怕张妙看到其车牌号,以后找麻烦,便产生杀人

灭口的恶念,就从随身背包中取出一把尖刀,上前对张妙连捅数刀,致张妙当场死亡。杀人后,药家鑫驾车逃离现场,车行至翰林路郭南村口时再次将两行人撞伤,后交警大队郭杜中队将肇事车辆暂扣待处理。10月23日,药家鑫在其父母陪同下到公安机关投案。经法医鉴定,死者张妙系胸部锐器刺创致主动脉、上腔静脉破裂大出血而死亡。

西安市检察院认为,药家鑫因开车肇事撞人,又持刀故意非法剥夺他人生命,情节恶劣,后果严重,按《刑法》有关条款,应以故意杀人罪追究其刑事责任。药家鑫辩护律师对故意杀人无异议,但要求以自首情节和心理抑郁导致激情杀人请求法庭从轻判决。检察机关则认为药家鑫虽有自首情节,但不足以从轻处罚。

这样的事千万别跟

## 柳叶可以治关节炎 能信吗?

本报综合消息“爸爸,我要柳条编的帽子。”“多剪点儿,听说这玩意儿能治风湿性关节炎。”随着天气慢慢变暖,外出踏青的人也渐渐增多,刚刚长成的柳条遭到“毒手”。柳叶真的能治病?3月21日,记者采访医院的专家后得知毫无疗效。

3月21日中午,记者来到郑州市东风渠,发现岸边原本应该茂密的柳树却有点“谢顶”,而来往的孩子手上,时不时会出现一顶“柳帽”。“来这边玩的孩子比较多,小孩子想编个柳帽,家长也就折几根编一个。”东风渠岸边一小卖部的店主告诉记者,“小孩子折几根柳条也就罢了,但前两天是周末,不少大人也来剪柳条,说是能治病。”

随后,记者沿着东风渠往东走没多远,看到三五个市民在剪柳条,一位市民称,剪柳条的真正原因是听说柳叶可以治疗风湿性关节炎。

对于“柳叶可以治疗风湿性关节炎”这一说法,河南中医学第一附属医院风湿科主任医师王济华说:“柳叶的确具有一定的功效,但是,它的功效主要表现在清热解毒以及泻火等,甚至现在有一些西医认为柳叶可以起到消炎的作用,但是,对于治疗风湿性关节炎,一点作用都没有。”(禾闻)

## 1粒陈年牛黄丸卖1万 靠谱吗?

本报综合消息“一粒过期陈年药丸能卖到1万元,这事靠谱吗?”3月21日,家住济南玉函小区的李大爷向记者反映,他听药品专业人员说,一粒陈年安宫牛黄丸能卖到1万元。安宫牛黄丸是我国传统药物中最负盛名的急救用药,属于中医方剂的开窍剂,是北京同仁堂出品的一种名贵中成药。李大爷介绍,他曾于上世纪90年代初购买过同仁堂生产的安宫牛黄丸,当时一粒售价约30元。

在淘宝网上,记者输入安宫牛黄丸,一店铺页面显示1972年购买的安宫牛黄丸如今标价5万元;“未开封的上世纪80年代生产的安宫牛黄丸”标价1万元;另一店铺“批号京Q/YS-3-9209-839,2丸绿色锦盒装”的标价为1万元,看来陈年安宫牛黄丸价值不菲。“2002年,国内一著名电视主持人被诊断为脑死亡,服用安宫牛黄丸后奇迹般地苏醒了。此消息报道后,很多人相信这种药能起死回生。另外,1993年以后生产的安宫牛黄丸中改了一种配料,很多人认为此前的老药疗效更好,这是其价格飙升的主要原因。”一位业内人士表示,现在在一药业生产的安宫牛黄丸一粒售价80元。而在同仁堂药店中,金箔包装的安宫牛黄丸,每丸售价350元,普通装的每丸售价160元。

虽然陈年安宫牛黄丸炒得比较热,但医学专家认为此种炒作不理智。“安宫牛黄丸有效期5年,1993年前的安宫牛黄丸就是过期药。”省中医院药剂科一位不愿透露姓名的专家坦言。

(济日)

## 黄河 炸冰除险

3月22日,解放军空军某部出动3架轰炸机,对黄河内蒙古杭锦旗独贵塔拉镇道图嘎查河段一处封冻在河道内的堆冰进行轰炸除险,24枚炸弹全部命中目标,长约两公里的堆冰险情解除,涨水河段水位回落。图为炸冰前(上图)后(下图)对比景象。新华社发



## 妻子的“考勤表”

连续3年记录丈夫晚归时间 她想当夫妻感情破裂的证据

本报综合消息 家住宁波镇海的胡某手里有份“考勤表”,但里面记录的并不是单位的上下班时间,而是丈夫每天晚上回家的时间。从2007年4月到前段时间,她的考勤已经持续了3年多。之所以这么做,她想结束自己的婚姻,而这份“考勤表”,她认为是夫妻俩感情破裂的证据。

本月21日,在镇海法院,胡某却发现,自己的满腔希望被现实击碎:苦心搜集的证据缺乏法律效力,法官驳回了她提出的离婚诉讼。

### 给丈夫做晚归“考勤表”

在结婚之前,胡某和丈夫张某认识了没有几个月。因为彼此看着都不错,两人就步入了婚姻殿堂。

生活的重压很快让浪漫的“一见钟情”破灭,由于两个人了解不深,婚后经常会因一件小事争吵起来,起初,他们还会克制一些。但这一切在女儿出生后,变得更糟。

“起初还能准时下班回家,后来越来越晚。”胡某说,她曾想与丈夫交流,解决这些矛盾,但每次说不了两句,脾气火爆的两个人就争吵起来。

争吵、女儿的哭声,这一切成

了胡某婚姻生活的全部。婚姻,也成了她的痛苦之源。

2007年,也就是结婚一年后,胡某开始搜集各种有关“夫妻不和”和“感情破裂”的证据,她想用这些来结束自己痛苦的婚姻。

在这些证据中,一份看起来有些简陋的“考勤表”原本是胡某最大的倚仗。表格上面,她用密密麻麻的笔迹记录了丈夫张某每天晚上回家的时间。

### 丈夫彻夜不归越来越多

有关“考勤表”,最早的一份起始于2007年4月,纸张已经有些卷边,上面的表格也有些看不清楚。但仔细辨别,还是能模糊地看清字迹,在小拇指肚大小的表格里,胡某写下了“下班回家”、“十点回家”、“两点回家”和“彻夜不归”这些字眼。

“起初是气愤他不顾家,想拿这个点醒他,后来彻底死了心,又想用这个作为证据,来证明我们的感情已经破裂。”胡某说,这份表格她足足做了3年,丈夫也知道,却没有回心转意的迹象,胡某还是照旧把时间写上。

按照胡某的话说,这已经是一段让她崩溃的婚姻,因为时间越靠后的“考勤表”上,“彻夜未归”的记录就越多,最多的时候,

甚至连续10多天。

“这样的痛苦,我希望早点结束。”今年1月,胡某来到镇海法院,起诉离婚。

### “考勤表”缺乏法律效力

本月21日,镇海法院开庭审理此案。

庭审中,张某完全矢口否认了胡某的陈述。“我不同意离婚,也没有彻夜不归,我们之间还有女儿,谈不上感情破裂。”

胡某苦心积虑搜集来的“考勤表”,也因为张某的否认失去了法律效力。

“婚姻关系的存续应以夫妻感情为基础。”主审此案的法官说,本案中,判断夫妻感情是否确已破裂,应当从婚姻基础、婚后感情、离婚原因、夫妻关系的现状和有无和好的可能等方面综合分析。“自制‘考勤表’虽然很可能是事实记录,但缺少真实性、关联性等法定要件,不能作为定案的证据。所以在张某否认后,胡某拿出‘考勤表’作为证据,但并不能证明两人感情破裂的事实。”

听着法官驳回自己诉讼请求的判决,胡某的心再次“坠”了下去。

(代金)

